

“知识产权”（金融方向）总监培训班



企业上市融资与知识产权

广东金融学院 何玲丽

2019年9月21日





目录

- 01 宏观环境概述
- 02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 03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知识产权（金融）

总监培训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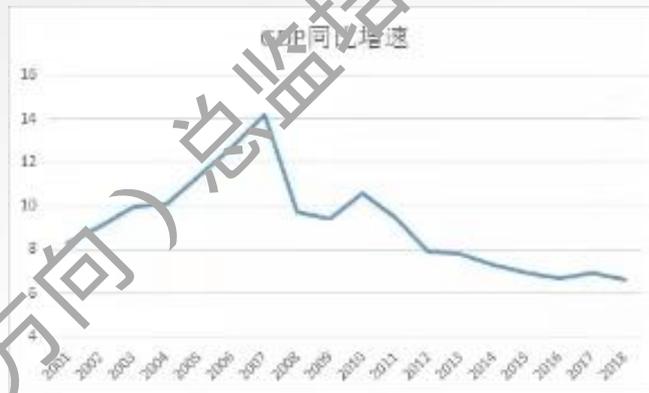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宏观环境概述

1.1 宏观经济分析



我国经济增速放缓，稳步发展+产业结构调整是三基调

- 国内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稳增长不再走数量扩张的老路，而是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促进新动能成长，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扩大有效供给。
- 近日，国家统计局发布8月份中国经济数据，并表示前8个月经济运行处于合理区间，**稳中有进的态势仍在继续**。但数据颓势依然难掩。
- 在中美贸易摩擦升级和全球经济下行的阴影下，中国主要经济指标在8月继续陷入增长放缓的泥沼中。
- 固定资产投资、房地产投资、工业生产以及零售市场的增长再度出现不同程度的萎缩。
- 就业市场稍显稳定，8月城市失业率从7月的5.3%小幅跌至5.2%。



- 1-8月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5.5%，低于前月5.7%的水平和市场预期。主要是制造业投资增长减速以及房地产市场再遇瓶颈。
- 8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上涨4.4%，远低于市场预期的5.2%以及7月的4.8%。主要是由于制造业产品需求减弱、生产者价格疲软。
- 8月社会消费品总额同比录得7.5%的增长，逊于市场预计的7.9%及7月的7.6%。主要因为汽车销售按年出现了8.1%的急跌。
- 8月CPI同比上涨2.8%，首八个月CPI录得按年2.4%的升幅，主要因为食品价格按年上涨10%，其中猪肉猛升46.7%，水果急涨24%。
- 中国进出口贸易在8月延续颓势，其中出口总值按年增2.6%，远低于7月的10.3%。主要是由于中美贸易总额同比下跌9%，及外部需求持续萎靡。

第一部分 宏观环境概述

1.1 宏观经济分析

国家发改委今年4月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征求意见稿）》

鼓励类

对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促进作用，有利于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技术、装备、产品、行业。

限制类

工艺技术落后，不符合行业准入条件和有关规定，禁止新建扩建和需要督促改造的生产能力、工艺技术、装备及产品。

淘汰类

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严重浪费资源、污染环境，需要淘汰的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及产品。

允许类

不列入目录

修订导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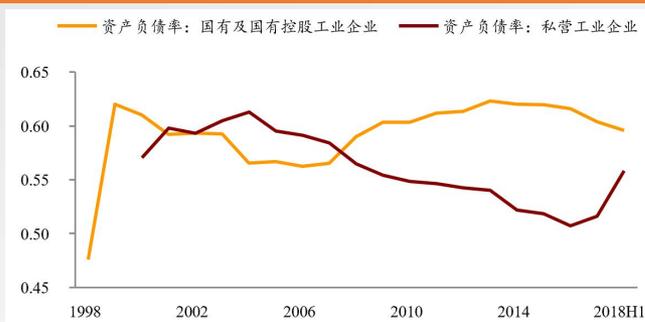
坚持稳中有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动乡村振兴；顺应新一轮世界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支持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促进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大力破除无效供给。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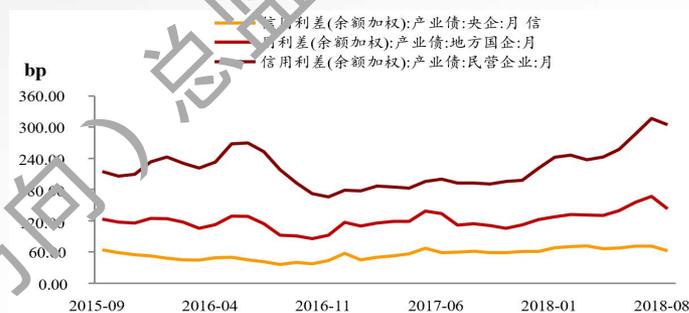
1.1 宏观经济分析

行业集中度提高，龙头国企受益利益再分配，民企盈利能力下滑，被动加杠杆趋势明显

民营企业被动加杠杆



前期民企信用利差快速抬升



结构性去杠杆的背后或是利益再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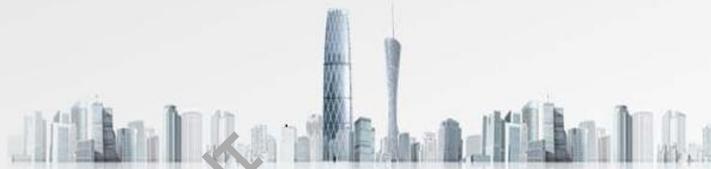
行业集中度上升或是利润增速背离的原因之一



- 自2017年起，国有工业企业杠杆率稳中有降，但民营工业企业的杠杆率却加速上升。
- 国企受益于集中度提高带来的盈利提升，其杠杆率的下滑可能部分源于资产规模加速扩张造成的被动去杠杆。
- 在工业部门，去杠杆的背后或是国企和民企的利益再分配，“国进民退”现象更加凸显。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1.1 宏观经济分析



金融政策报告：中国金融存在三个两难，解决关键是发展直接融资

为什么我们国家拥有巨额金融总资产，但发展质量不够，大而不强？

● 2018年年末，我国金融业总资产268.24万亿，金融业增加值占GDP比重是7.68%，都是全球较高水平。但金融服务贸易规模小、占比低、逆差持久、竞争力不足。金融业面临着服务实体与承担风险的两难。

为什么我们国家实行流动性分配但实体经济面临融资难、融资贵？

● 2018年人民币贷款增长13%，涉融增长9.8%，但货币进入实体经济的传导机制不畅，创新表外业务嵌套复杂，大量资本空转，精准滴灌实体经济的制度机制还没有完全确立。价格僵化、利率双轨制仍然并行。导致价格管制则融资难、放开价格则担心融资贵的“两难”。

为什么我们国家拥有最完备的金融管理体系，但是防控系统性风险的形式仍然严峻？

● 宏观上，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的杠杆率结构性风险仍然较高，经济下行可能引发债务偿还风险，房地产价格波动会带来资产价格的贬值风险。微观上，金融创新形成了复杂的金融产品体系，金融机构的关联性增强，促使风险同质共振，导致了加杠杆则引致未来的风险极度膨胀，而严监管去杠杆则可能使当下的风险显性化的“两难”。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1.1 宏观经济分析

金融政策报告：中国金融存在三个两难，解决关键是发展直接融资

习近平总书记5项战略性要求：

- ◆ 深化金融本质和规律的认识，立足中国实际走出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
- ◆ 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特别是要防止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这是金融工作的根本任务；
- ◆ 抓住完善金融服务、防范金融服务的重点，推动金融业的高质量发展；
- ◆ 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必须贯彻落实金融发展理念，强化金融服务功能，找准金融服务重点，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人民生活为根本；
- ◆ 把金融改革开放任务落实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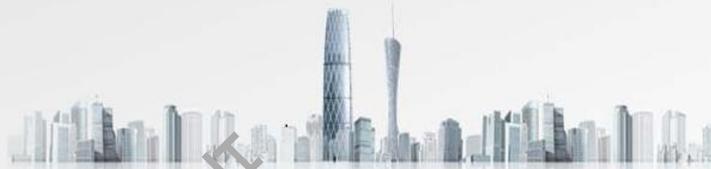
发展直接融资市场是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关键环节。可帮助我们摆脱服务实体与承担风险的困境，流动性分配与实体融资的困境，加杠杆需求与去杠杆要求的困境。

各国直接融资比重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1.1 宏观经济分析



金融政策报告：中国金融存在三个两难，解决关键是发展直接融资

2015年

- 加快资金周转
- 优化信贷结构
- 提高直接融资比重
- 降低社会融资成本，让更多的金融活水流向实体经济



2017年

- 推动企业兼并重组
- 发展直接融资
- 实施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
- 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



2019年

- 改革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
- 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 提高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比重



2016年

- 推进股票、债券市场改革和法治化建设
- 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 提高直接融资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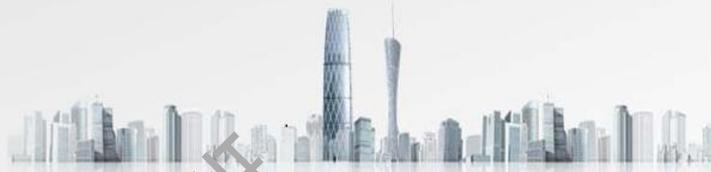


2018年

- 管好货币供给总闸门
- 保持广义货币M2、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
- 维护流动性合理稳定
- 提高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比重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1.2 政策监管环境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调控下的资本市场生态变化

➤ 中国政府致力于在经济波动的浪潮中保持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的稳定增长，根据现时的经济状况对稳健的货币政策和积极的财政政策进行微调，从而加强金融稳定性，夯实健康的经济增长势头。

◆ 严防金融高杠杆，政策重心回归供给侧改革；重点排查同业业务、通道业务、消规模业务；

● 2019年8月中国货币指数呈现上扬势头，主要是由于新增贷款达到1.21万亿人民币，高于市场预期的1.20万亿元和7月的1.06万亿元。广义货币（M2）同比增长8.2%，与预期持平并高出7月0.1个百分点。社会融资规模增量达到1.98万亿人民币，远高于预期的1.6045万亿元以及7月的1.01万亿元。



➤ 清理通道业务，防嵌套，银行表外业务严查；万能险加强监管；上市公司的融资门槛提高、鼓励资金支持优质民营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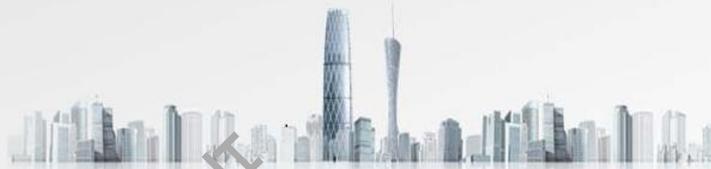
➤ 提升企业直接融资的合规性要求；

➤ 鼓励优质企业IPO上市，上市公司实现优胜劣汰，降低炒壳热度等；

➤ 在IPO开闸，优质企业进入A股市场下，严格退市制度即将到来，上市公司将出现分层，低市值、盈利能力差的企业将被淘汰。

➤ 开通科创板，推行注册制试点。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1.3 科创板政策解读

优先支持的科创板上市企业——

必须“符合国家战略，拥有关键核心技术，科技创新能力突出，主要依靠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具有稳定的商业模式，市场认可度高，社会形象良好，具有较强成长性”。

重点支持六大领域——

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

半导体和集成电路、电子信息、下一代信息网络、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新兴软件、互联网、物联网和智能硬件等。

新能源领域

先进核电、大型风电、高效光电光热、高效储能及相关技术服务等。

高端装备领域

智能制造、航空航天、先进轨道交通、海洋工程装备及相关技术服务等。

节能环保领域

高效节能产品及设备、先进环保技术装备、先进环保产品、资源循环利用、新能源汽车整车、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动力电池及相关技术服务等。

新材料领域

先进钢铁材料、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前沿新材料及相关技术服务等。

生物医药领域

生物制品、高端化学药、高端医疗设备与器械及相关技术服务等。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1.3 科创板政策解读

科创板五套市值标准

(一) 预计市值（市值评价标准为最近一轮投资机构对其投资的估值或上市发行时的估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二)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且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合计占最近三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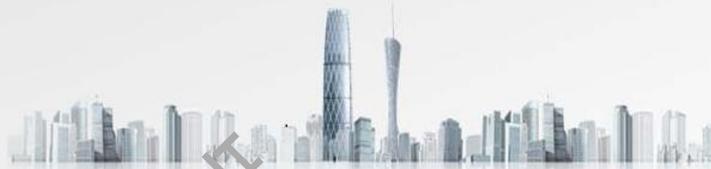
(三)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且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四)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30亿元，且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

(五)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40亿元，主要业务或产品需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市场空间大，目前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并获得知名投资机构一定金额的投资。医药行业企业需取得至少一项一类新药二期临床试验批件，其他符合科创板定位的企业需具备明显的技术优势并满足相应条件。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1.3 科创板政策解读



科创板的定位与特点

更注重科创能力

允许符合定位、尚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企业上市

更注重科创能力

允许符合定位、尚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企业上市

更注重科创能力

允许符合定位、尚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企业上市

科创板实行注册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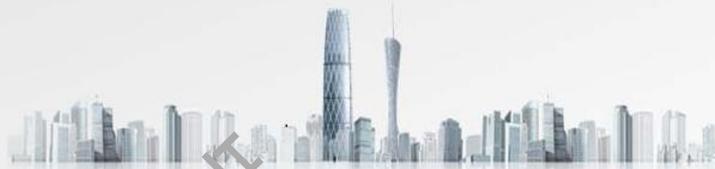
科创板是资本市场的增量改革，是全面推行注册制的试点，其核心之一即是信息披露，申报企业受到中介机构、监管机构、新闻媒体以及公众的监督，这就要求申报企业必须做到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多元包容的上市条件

允许符合科创板定位、尚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企业在科创板上市，允许符合相关要求的特殊股权结构企业和红筹企业在科创板上市，不再单纯以利润作为企业价值的唯一评判标准。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1.3 科创板政策解读



科创企业的评估与定价

科创企业价值的评估依据

- ✓ 科创型企业的成长能力和未来的行业规模
- ✓ 研发能力
- ✓ 现有技术的成熟度
- ✓ 发展路径
- ✓ 市场地位
- ✓

定价依据

- ✓ 以已完成的股权投资估值作为参考
- ✓ 专业的行业研究团队通过专业分析，综合评判给出合理估值

知识产权（金融方向）

总监培训班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1.3 科创板政策解读



科创企业技术先进性的论证

数量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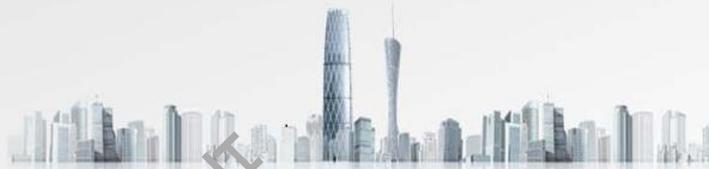
- ✓ 专利申请数量、高价值专利数量
- ✓ 专利布局的地域和数量
- ✓ 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的数量

质量优势

- ✓ 行业贡献率
 - 结合行业技术水平，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对行业的贡献
 - 结合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相关科研项目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 ✓ 企业贡献率
 - 核心技术是否取得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在主营业务及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 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包括获得重要奖项，承担的重大科研项目，核心学术期刊论文发表情况等
- ✓ 其他因素
 -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相应人员、经费投入、拟达到的目标等
 - 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核心技术人员的学历背景构成，取得的专业资质及重要科研成果和获得奖项情况，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等
 - 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等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环境概述

1.4 广东创新经济发展



广东省经济发展情况

“十二五”时期发展成果

产业规模不断壮大：

- 全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年均增速超过12%；
-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从2010年的4850.59亿元增加到8172.2亿元，年均增速达11%。

创新能力不断提升：

- 区域创新能力综合排名连续6年位居全国第二，全省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上升到2015年的2.50%；
- 高技术制造业研发活动从业人员占比上升到2015年的6.18%，高技术制造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提高到2015年的23.4%，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专利授权量位居全国前列。

集聚效应不断显现：

- 推进15家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和42家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建设；
- 发展形成新一代移动通信、平板显示、高端软件、生物医药、智能制造装备等产值规模超千亿元的新兴产业集群，珠三角地区获批为国家首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

“十三五”时期发展目标

产业规模稳步提升，成为创新型经济的主要支撑：

- 到2020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6%，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30%以上。

创新能力显著提高，形成具有自主技术支撑的新兴产业体系：

- 到2020年，全省产业技术自给率达到75%，高技术制造业研发人员占比达10%，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超过20件。
- 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在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绿色低碳等领域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科技成果转化效率不断提高。

企业竞争力不断增强，培育一批具备国际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行业龙头企业：

- 到2020年，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超过2.8万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年主营业务收入超百亿元企业达110家，超千亿元企业达13家。

集聚水平不断提高，形成战略性新兴产业重要集聚区：

- 力争到2020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产值规模突破3万亿元，形成生物、高端装备制造、绿色低碳、数字创意等3至4个万亿级支柱产业，成为全球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集聚区。



01

宏观环境概述

02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03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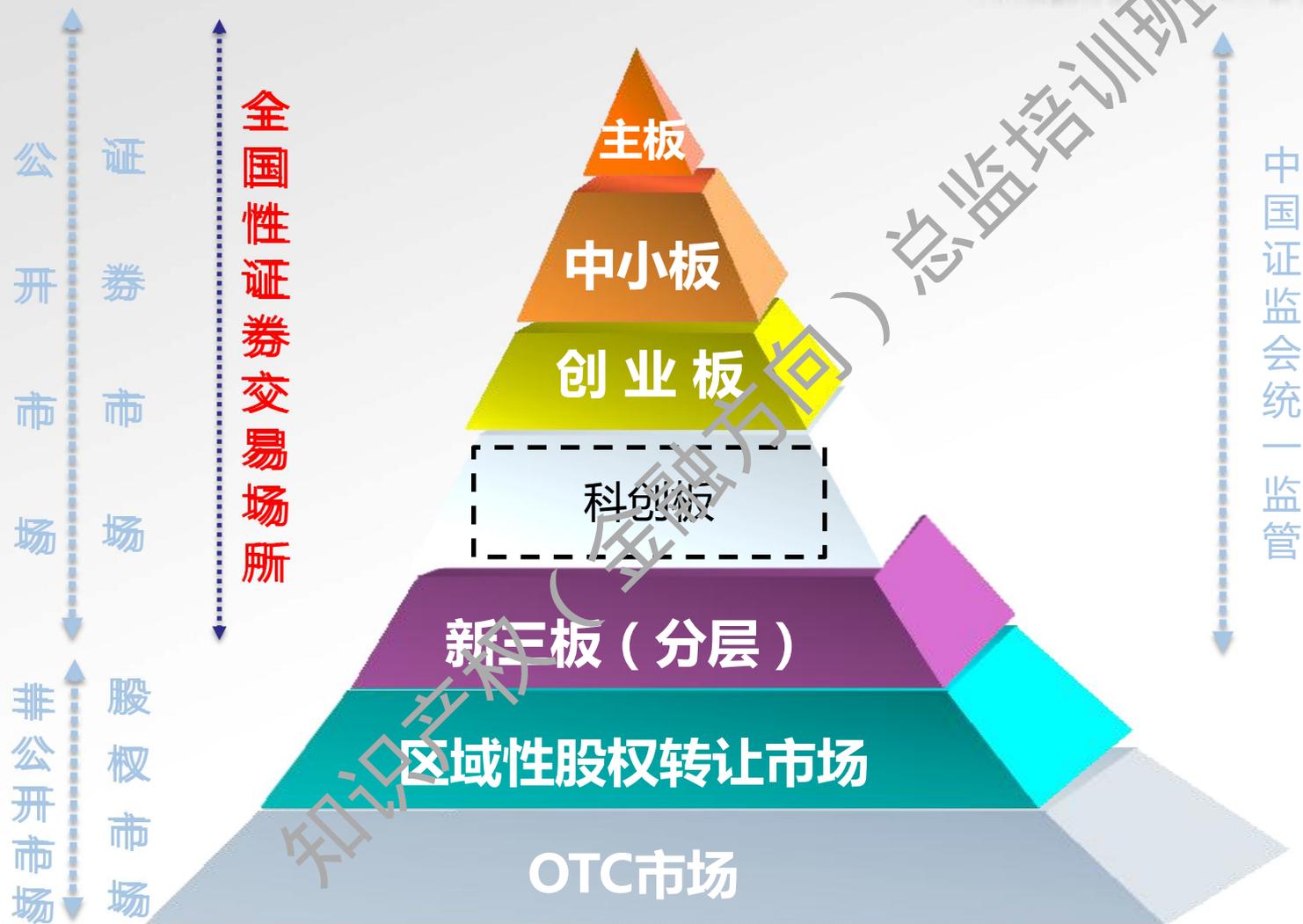
知识产权（金融方向）

总监培训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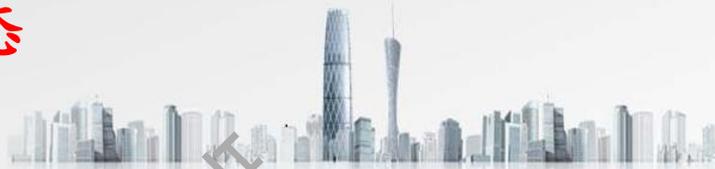


2.1 多层次资本市场概述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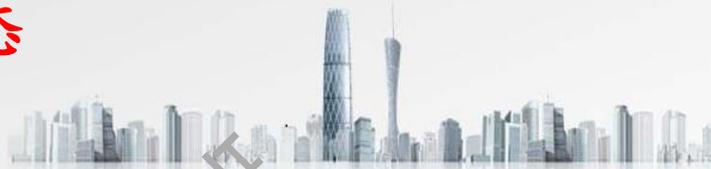
2.2 A股IPO上市条件



| 条件 | 主板、中小板 | 创业板 |
|--------|---|---|
| 主体资格 | 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 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 |
| 经营年限 | 持续经营时间应当在3年以上(有限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可连续计算) | 持续经营时间应当在3年以上(有限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可连续计算) |
| 主营业务 | 最近3年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发行人应当主要经营一种业务，最近2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 人员的稳定性 | 董事、高管3年内无重大变化； 实际控制人3年内无变化 | 董事、高管2年内无重大变化 实际控制人2年内无变化 |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2 A股IPO上市条件



| 条件 | 主板、中小板 | 创业板 |
|----------|---|---|
| 财务要求 | <p>最近3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p> <p>最近3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最近3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累计超过人民币3亿元；</p> <p>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20%；</p> <p>最近一期不存在未弥补亏损。</p> | <p>最近两年连续盈利，最近两年净利润累计不少于一千万元；或者最近一年盈利，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少于五千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p> <p>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二千万元，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p> |
| 股本要求 | 发行前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 (主板上市) 发行后不少于5,000万股 | 发行后股本总额不少于三千万元。 |
| 上市公众持股要求 | 公众持股至少为25%，如果发行时股东总额超过4亿股，发行比例可减低，但不低于10% | 公众持股至少为25%，如果发行时股东总额超过4亿股，发行比例可减低，但不低于1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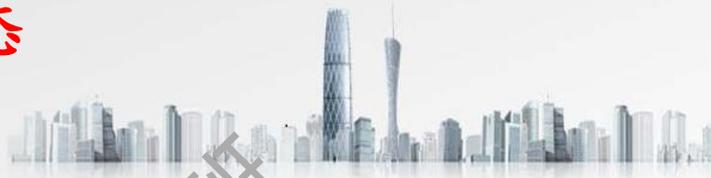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2 A股IPO上市条件

| 条件 | 主板、中小板IPO | 创业板IPO |
|----------|---|--|
| 公司治理结构 | 发行人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 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发行人应当建立健全股东投票计票制度，建立发行人与股东之间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切实保障投资者依法行使收益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求偿权等股东权利。 |
| 关联交易 | 不得有显示公平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 | / |
| 成长性与创新能力 | 无 | 发行人具有较高的成长性，具有一定的自主创新能力，在科技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2 A股IPO上市条件



| 条件 | 主板、中小板 | 创业板 |
|-----------|---|--|
| 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p>发行人不得有下列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过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36 个月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2、最近 36 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3、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4、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 <p>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p> <p>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过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三年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p> |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2 A股IPO上市条件

| 条件 | 主板、中小板 | 创业板 |
|--------------------|--|-----|
| 限制行为 (影响持续盈利能力) | <p>(1) 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p>(2) 发行人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p>(3) 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p> <p>(4) 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p> <p>(5) 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p> <p>(6) 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p> | |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3 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审核要点

出资到位、股权清晰

法规要求

- 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起人或者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 发行人的股权清晰，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审核实务

- 审核时重点关注发行人设立及历次增资的原始文件，以判断出资是否到位，包括：
 - ① 审核批准文件
 - ② 增资协议
 - ③ 验资报告
 - ④ 资产评估报告（涉及资产出资）
 - ⑤ 股权变更登记
 - ⑥ 工商变更登记（涉及股权出资）等；
- 对于以资产出资设立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如资产中涉及土地使用权、房产权、知识产权的，应当合规办理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变更登记。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3 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审核要点

最近三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 实际审核案例：某技术主导型企业，核心技术的创始人被免去职务，财务负责人也发生了变化，报告期内董事和副总裁也有变动。上述变化对公司研发及未来战略的实施产生重大影响，申报材料未能解释清楚。IPO被否决。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3 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审核要点

资产完整

采购系统

生产系统

销售系统

发行人完整拥有，不依赖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改制不彻底，上市前需
整改完毕，调整规模较
大则整改后需运行一段
时间后再申报

土地、房产、设备

商标、专利、专有技术

发行人拥有所有权或使用
权，关键资产拥有所有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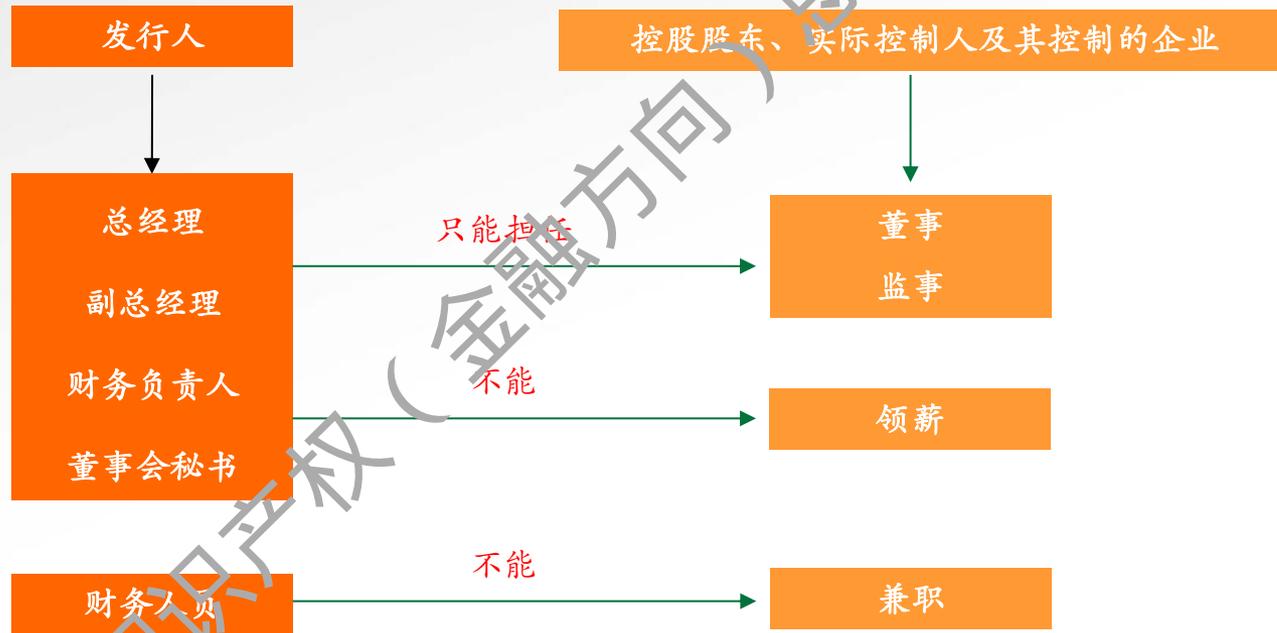
- 实际审核案例：某企业，其核心技术由关联方许可使用，且存在商业附加条件（即满足***条件时方能使用，否则关联方有收回权利）。对核心技术缺乏控制权，独立性不足。IPO被否决。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3 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审核要点



人员独立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3 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审核要点

财务独立



- 实际审核案例：某企业，实际控制人控制的6家企业在报告期内频繁占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大额资金，虽在上市前偿还，但发行人的财务独立性明显存在问题。IPO被否决。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3 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审核要点

机构独立



- 民营企业改制上市容易出现机构不独立的情形。如集团公司与股份公司合署办公，为了业务指导方便和节约房屋租金成本等。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3 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审核要点

业务独立

-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无同业竞争及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同业竞争

- ① 经营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② 目前属于严厉禁止的事项，必须在上市前予以解决
- ③ 解决方式为：控股股东将相关业务授予发行人或无关联第三方
- ④ 不能用上市募集资金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 ⑤ 不鼓励用托管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只能作为过渡办法

- 集团公司与股份公司不能存在同业竞争，以业务领域、产品种类、目标市场、产业链环节不同等理由进行解释，目前并不能完全为证监会所接受

• 关联交易

- ① 收入及成本占发行人比例不宜过大，掌握在30%以下，且逐年下降
- ② 虽然占发行人比例较小，但如果占交易对方比例较大，也属于改制不彻底的情况
- ③ 交易价格与同类业务基本一致，存在差异要有合理的解释

- 一般而言，许多公司在改制前会与关联方存在较大的关联交易，对关联方的依赖性较大，将影响到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较好的解决手段是尽可能减少该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占交易对方比重较高，建议整合进拟上市公司平台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3 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审核要点



持续盈利要求

- 不存在如下情形：

- ① 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② 发行人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③ 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 ④ 发行人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 ⑤ 发行人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 ⑥ 发行人的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
- ⑦ 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3 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审核要点

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方向

- (原则上) 应当用于主营业务
 - ① 除金融企业外,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不得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 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 ② 不支持以募集资金投资于新业务领域, 主要目的在于规避风险
 - ③ 不支持以募集资金参股其他企业, 募投项目的运作要由发行人控制
- 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应当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
 - 不宜拼凑项目进行融资
- 募集资金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
 - 申报材料中要披露募集资金项目的前景和盈利水平, 如日后未能实现则要有合理的解释, 严重者要追究相应的责任
- 投资项目比较确定, 风险较小
 - ① 项目已经取得发改委的核准或备案, 项目用地已经取得产权证明
 - ② 收购项目, 已经签署收购协议, 取得必要的审批文件, 要详细披露被收购企业的相关情况, 包括合法合规性、财务资料等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3 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审核要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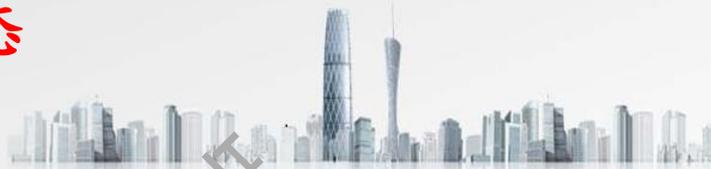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方向

- 实际审核案例：某生物制药企业，募投项目设计10种新产品，其中4种还未获得新药证书，并存在不能获得新药证书风险。募投项目实施后，将增加固定资产21129万元，比最近一期固定资产增加210%；新增疫苗产能3.25亿毫升，是发行人现有产能的325%，而发行人现有疫苗产能利用率为61.7%。IPO被否决。

知识产权（金融方向）总监培训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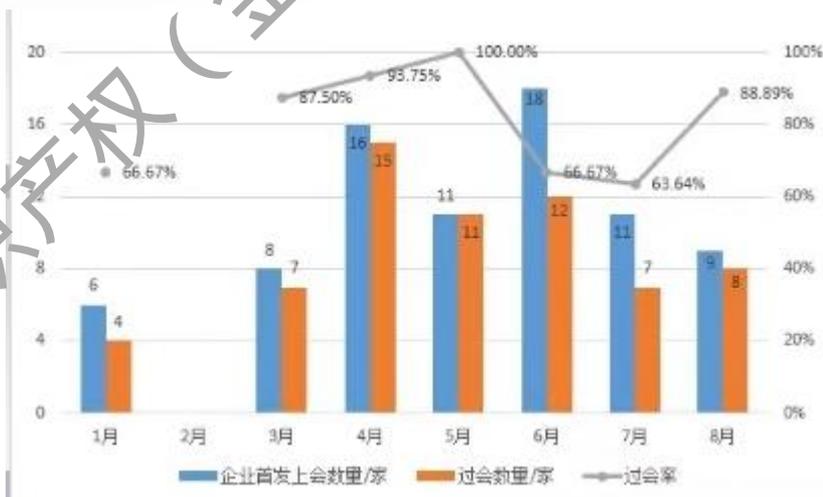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2.4 IPO近期审核动态



2019年1-8月我国IPO过会情况

| 日期 | 上会数量/家 | 过会数量/家 | 被否数量/家 | 撤回数量/家 | 过会率 |
|---------|--------|--------|--------|--------|---------|
| 2019年1月 | 6 | 4 | 2 | | 66.67% |
| 2019年2月 | | | | | |
| 2019年3月 | 8 | 7 | 1 | | 87.50% |
| 2019年4月 | 16 | 15 | 1 | | 93.75% |
| 2019年5月 | 11 | 11 | | | 100.00% |
| 2019年6月 | 18 | 12 | 5 | 1 | 66.67% |
| 2019年7月 | 11 | 7 | 4 | | 63.64% |
| 2019年8月 | 9 | 8 | 1 | | 88.89% |
| 合计 | 79 | 64 | 14 | 1 | 81.01% |





01

宏观环境概述

02

资本市场政策及IPO最新动态

03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知识产权

总监培训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科创板上市对专利和技术的具体要求

✓ 对照《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对专利和技术的具体要求包括：

3.2.8 上市公司业务和技术出现下列情形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就相关事项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日常经营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发表意见并披露：

- (一) 主要原材料供应或者产品销售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二) **核心技术人员离职；**
- (三) **核心知识产权、特许经营权或者核心技术许可丧失、不能续期或者出现重大纠纷；**
- (四) 主要产品研发失败；
- (五) **核心竞争力丧失竞争优势或者市场出现具有明显优势的竞争者；**
- (六) 本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情形。

4.2.3 上市公司董事应当履行以下忠实义务，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 (一) 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得为实际控制人、股东、员工、本人或者其他第三方的利益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 (二) 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为本人及其近亲属谋取属于上市公司的商业机会，不得自营、委托他人经营上市公司同类业务；
- (三) **保守商业秘密，不得泄露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获取不法利益，离职后履行与公司约定的竞业禁止义务；**
- (四) 法律法规、本规则以及本所其他规定、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务。

4.2.7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发生变动的，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报告并由公司在本所网站公告。**

5.2.2 上市公司应当对业绩波动、行业风险、公司治理等相关事项进行针对性信息披露，并**持续披露科研水平、科研人员、科研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重点投向领域等重大信息。**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科创板上市对专利和技术的具体要求

✓ 对照《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对专利和技术的具体要求包括：



8.1.2 上市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结合其所属行业的政策环境和发展状况，披露下列行业信息：

（一）所处行业的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二）**核心竞争优势，核心经营团队和技术团队的竞争力分析，以及报告期内获得相关权利证书或者批准文件的核心技术储备；**

（三）当期研发支出金额及占销售收入的比例、研发支出的构成项目、费用化及资本化的金额及比重；

（四）在研产品或项目的进展或阶段性成果；**研发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应用前景以及可能存在的重大风险；**

（五）其他有助于投资者决策的行业信息。
上市公司可以在《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范围外，披露息税前利润、自由现金流等反映公司价值和行业核心竞争力的参考指标。
本条第一款规定事项发生重大变化的，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披露。



8.1.3 上市公司开展与主营业务行业不同的新业务，或者进行可能导致公司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的收购或资产处置等交易，应当及时披露下列信息：

（一）原因及合理性，包括现有业务基本情况及重大风险，新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具备协同性等；

（二）**公司准备情况，包括在业务、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储备，以及开展新业务对公司财务状况、现有业务的影响；**

（三）新业务的行业情况，包括所依赖的技术水平、研发进展、商业化情况、市场成熟度、政策环境及市场竞争等；

（四）新业务的管理情况，包括开展新业务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情况是否发生变化，公司能否控制新业务；



8.2.4 上市公司发生下列重大风险事项的，应当及时披露其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具体影响：

（一）国家政策、市场环境、贸易条件等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原材料采购价格、产品售价或市场容量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者供销渠道、重要供应商或客户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三）**核心技术人员离职；**

（四）**核心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或者核心技术许可丧失、到期或者出现重大纠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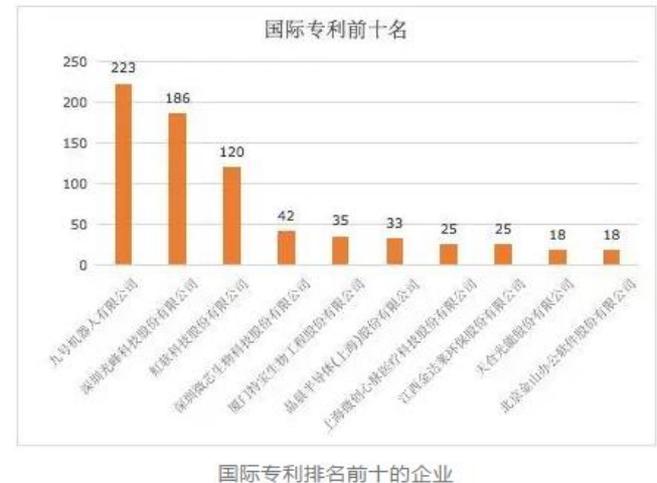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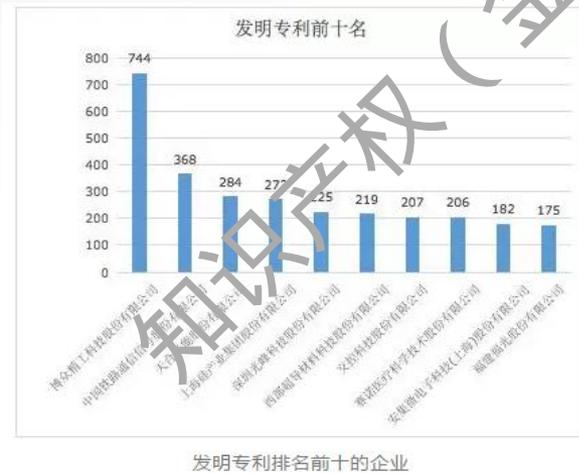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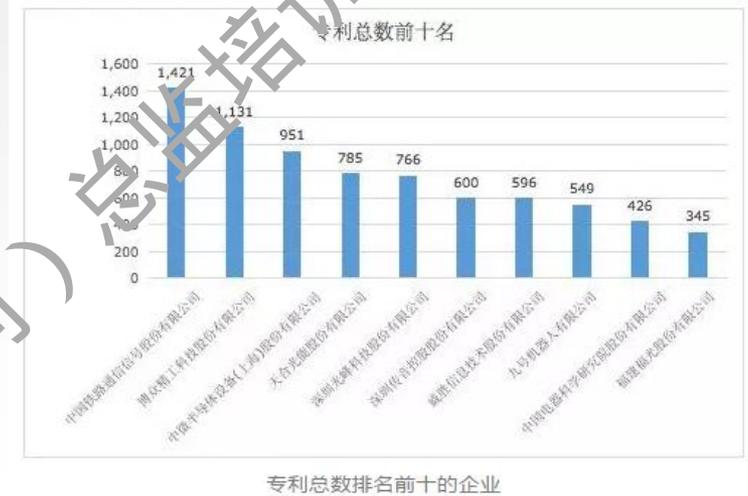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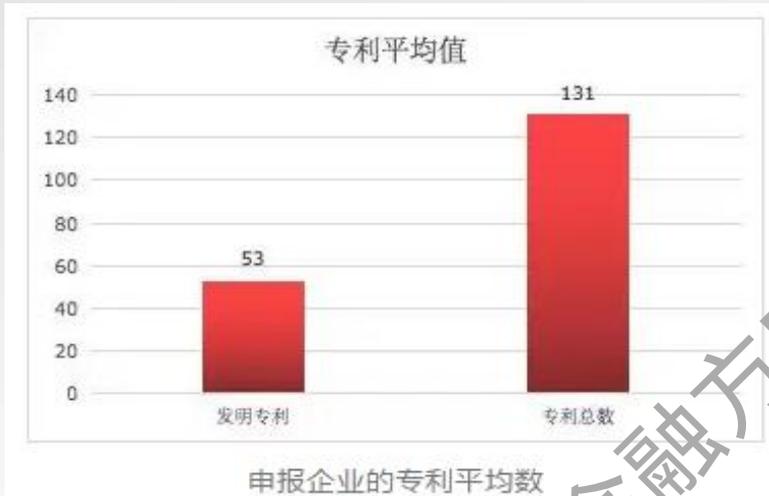
（五）**主要产品、业务或者所依赖的基础技术研发失败或者被禁止使用；**

（六）**主要产品或核心技术丧失竞争优势；**

（七）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科创板IPO申请公司的专利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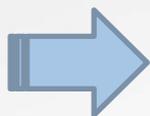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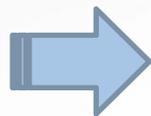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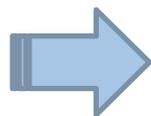
诉讼纠纷一般不会成为IPO上市障碍，但是重大的诉讼纠纷均会引起发审委的关注，成为重大减分因素。



证监会不判断胜诉或败诉的机会，只关注诉讼失败的影响。



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核心人员、重大股权纠纷往往影响重大，严重的会导致IPO失败。



科创板专利诉讼频现，科创企业的特性也或将使得未来更多企业可能会面临更多的专利诉讼纠纷。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科创板专利诉讼案例



光峰科技

2019年7月22日，科创板上市

2019年7月29日，台达电子起诉光峰科技侵犯三项专利权，涉案标的4800万元，冻结光峰科技3000万银行资金。

光峰科技回应：

- 1) 公司产品未使用涉案专利技术方案，侵犯该涉案三项专利的可能性低。
- 2) 如果败诉，将不能制造的某款产品销售额不到2018年营业收入的1%。

光峰科技维权：

- 1) 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起宣告台达电子涉案三项专利的专利权无效。
- 2) 反诉台达电子及其子公司侵犯其十项专利的专利权，索赔金额5600万元。



安翰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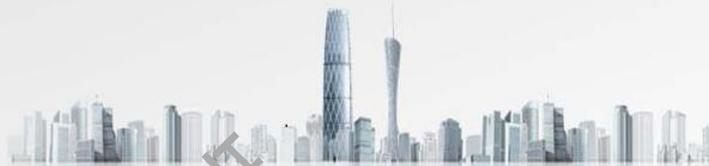
2019年3月22日，上交所受理安翰科技上市申请

2019年5月9日，重庆金山起诉安翰科技8件专利权侵权，索赔5000万

安翰科技维权：

- 1) 向法院对重庆金山提起“因恶意提起知识产权诉讼损害责任纠纷”的诉讼，已立案。
- 2) 2019年5月，申请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检索咨询中心对8个涉案专利分别出具检索报告。检索报告表明其中7个专利不具备创造性，应为无效专利。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科创板专利诉讼案例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重大战略部署，2019年6月17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会上通报了《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服务保障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若干意见》。该意见第12条规定，“强化涉科创板公司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科技创新类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依法审理涉科创板上市公司专利权、技术合同等知识产权案件，准确认定知识产权合同效力和责任承担，加大惩处侵犯技术类知识产权行为的力度，有效维护科创企业知识产权合法权益和公平竞争秩序。审慎处理涉发行上市审核阶段的科创企业的知识产权纠纷，加强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沟通协调，有效防范恶意知识产权诉讼干扰科创板顺利运行。”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欧派家居，2017年1月过会

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公司相关商标和字号的争议和诉讼进展情况，发行人涉诉商标的产品种类，相关产品收入占公司销售收入、净利润的比例，相关商标诉讼对发行人持续合法经营的影响，相关风险是否充分披露。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博士眼镜，2017年1月过会

招股说明书披露，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于2016年8月25日作出的《行政判决书》（[2016]京73行初2823号）判决如下：①撤销商标评审委于2016年4月20日作出的商评字[2016]第34607号关于第6348736号“”商标无效宣告请求裁定；②商标评审委应在该判决生效后就淮安博士针对发行人的第6348736号“”商标提出的商标无效宣告请求重新作出审查决定。在前述行政诉讼案件的审理期间，淮安博士以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为由，分别于2016年6月28日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发行人子公司北京博士；淮安博士以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为由，于2016年6月23日向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起诉发行人及其无锡万象分公司。2016年8月，上述两项商标侵权案件经淮安博士申请，已被裁定准许撤诉。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淮安博士撤销上述两项商标侵权案件诉讼的原因，发行人是否与淮安博士达成庭外和解及其内容**；截至目前，商标评审委就淮安博士针对发行人第6348736号“”商标提出的商标无效宣告请求进行审查的进展；发行人是否存在因商标使用侵权而导致的经营风险。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泰禾光电，2017年2月过会

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

(1)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因被宣告无效提起诉讼的专利和过有效期的专利的种类、主要使用范围和涉及的产品，是否属于发行人的核心专利，对公司销售收入、净利润金额及占比情况以及对发行人持续合法经营的影响；

(2) 发行人对专利等进行管理的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有效执行情况；

(3) 除上述两起专利诉讼和过期情况外，是否还存在其他注销、终止、被第三方提起异议或无效宣告等异常情况，是否存在其他知识产权争议或纠纷.....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香山衡器，2017年3月过会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相关商标争议和诉讼进展情况进一步说明：

- (1)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涉及诉讼商标的种类、主要使用范围，在发行人生产中的作用、涉及的产品，是否属于发行人的核心商标和产品；**
- (2) 发行人是否还存在其他知识产权注销、终止、被第三方提起异议或无效宣告等异常情况，是否存在其他知识产权争议或纠纷；
- (3) **发行人相关注册商标争议和诉讼的具体时间和进展情况，相关信息披露与争议和诉讼的情况是否一致，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 (4) 发行人关于商标等知识产权内控制度建立健全和有效执行情况，**是否会对发行人的合法持续经营产生影响，相关风险是否充分披露。**

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春风动力，2017年7月过会

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发行人与POLARIS INDUSTRIES INC（美国北极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诉讼与和解情况**，**相关诉讼事项及诉讼结果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成果的具体影响**；**根据和解协议，发行人作出相关免诉讼许可承诺的原因及其合理性**；**发行人关于专利等知识产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执行情况，是否会对发行人的合法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相关信息和风险是否充分披露**。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掌阅科技，2017年7月过会

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

- (1) 截至目前发行人专利、商标、著作权的法律状态；
- (2) 发行人与出版社、文学网站等版权方及签约个人作者就发行人数字产品相关知识产权的主要约定情况、收益分成机制；发行人是否已全部取得其业务经营所需的知识产权相关授权；
- (3)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15起知识产权诉讼和2起不正当竞争诉讼，发行人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内控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上述诉讼是否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构成影响，相关风险是否已经充分揭示。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盈趣科技，2017年11月过会

发行人募投项目“Intre+智能家居产业化项目”需要通过智能网关对终端设备进行控制，发行人与上海本星科技有限公司专利侵权诉讼涉及智能网关。请发行人代表说明上述诉讼对该募投项目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影响。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方法、程序、依据，并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迈为科技，2018年8月过会

发行人报告期存在几起诉讼纠纷。请发行人代表说明：

(1) 报告期各期因被宣告无效和正在被申请宣告无效的专利的种类、主要使用范围和涉及的产品、是否属于发行人的核心专利；

(2) 知识产权纠纷目前最新进展情况，对发行人报告期及未来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 发行人对专利等进行管理的相关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有效执行情况。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小结

发审委重点关注的诉讼类问题：

- 1、诉讼产生的原因背景。
- 2、相关诉讼最新进展情况。
- 3、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 4、其他同类事件潜在纠纷风险。
- 5、诉讼的潜在影响（股权稳定性（股权纠纷）、持续盈利能力、募投项目、坏账准备、减值准备等），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二十八条的规定。
- 6、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等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预计负债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 7、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8、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2019年1-8月14家被否企业涉知产审核问题

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相关专利诉讼。请发行人代表说明：

1. 案件受理情况和基本案情、诉讼请求等相关内容，同时结合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进一步说明上述涉诉专利不构成核心专利的依据是否充分，汇顶科技提请赔偿的事实和理由，发行人目前作出的最多赔偿1,211.33万元的判断依据是否充分；
2.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涉诉专利有关产品的生产、销售及目前存货及订单情况；
3. 目前该涉诉案件的进展情况，是否会涉及发行人其他与思立微合作的其他专利，是否会对发行人的业务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是否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2019年1-8月14家被否企业涉知产审核问题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称“设计研发”为其核心竞争优势之一。请发行人代表说明：

1. 设计研发为发行人核心竞争优势具体表现，发行人整体设计的主要内容，设计研发模式、设计研发团队、报告期设计研发支出、设计成果及在产品中的具体体现，对比分析可比公司及发行人委托设计、自主设计等情况，是否与其披露的“设计研发”核心竞争力相匹配；
2. 部分局部性和节点性的设计内容委托设计公司或外部设计师完成，具体包括哪些内容，该部分设计内容委托设计和自行设计各自所占比例，是否属于行业惯例；
3. 发行人获取的113项专利的性质、内容，获取方式；
4. 招股说明书相关信息披露内容是否真实、准确，是否有可验证的证据支持。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2019年1-8月14家被否企业涉知产审核问题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整体水平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除液晶材料以外的其他产品毛利率各期波动变化较大。请发行人代表：

(1) 对比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类产品毛利率情况，结合产品定价、客户、产品结构、原材料价格波动及成本构成等方面，说明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原因、合理性及可持续性；结合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分析说明净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原因及合理性；(2) 说明在主要产品显示材料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的态势下，OLED材料毛利率自2017年快速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3) 说明电子化学品2018年度毛利率低于2016和2017年度的原因及合理性；(4) 结合行业发展趋势、技术更新、竞争对手情况、发行人技术及竞争优势等，说明发行人未来业务发展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5) 说明2019年上半年业绩预计情况，2019年一季度医药中间体产品PA0045销量、毛利率大幅提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明确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2019年1-8月14家被否企业涉知产审核问题

江苏扬瑞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勇曾在发行人竞争对手苏州PPG任职十余年，2012年1月陈勇从苏州PPG离职。请发行人代表说明：

- (1)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在苏州PPG任职期间，于2006年投资设立与苏州PPG存在相似业务的发行人前身，是否符合发行人与PPG公司的相关约定，原任职单位是否知悉并同意陈勇的投资行为；
- (2) 2007年陈勇股份由其弟媳代持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
- (3) 发行人业务发展过程，与实际控制人曾任职单位是否存在相关性，是否利用职务便利给予发行人利益，是否存在损害所任职单位利益的情形；
- (4) 发行人核心技术的形成、发展过程，现有各项核心技术的研发人员，发行人核心竞争优势的具体体现。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2019年1-8月14家被否企业涉知产审核问题

上海艾融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净利润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请发行人代表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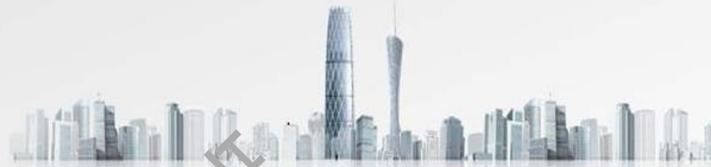
(1) 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净利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2) 发行人与客户约定人月单价的确定依据，不同客户人月单价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部分项目人月单价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3) 各期有效人月工作量的确认依据，发行人获取额外工作量奖励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在持续性项目中通过调整人员结构控制成本支出而客户未调整支付对价的合理性；

(4) 发行人人均薪酬、技术及研究人员人均成本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5) 研发资源人员级别的划分标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资源人员级别变动情况。

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2019年1-8月14家被否企业审核问题汇总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以代理业务收入为主。请发行人代表：（1）结合核心代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授权厂商代理合同期限及续期条件、《进口药品注册证书》再注册等因素，说明发行人核心代理产品授权的稳定性、代理业务的可持续性；（2）说明报告期内核心代理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变化情况；（3）结合代理与自产产品的业务结构、自产产品的销售情况与市场前景、在研项目储备等，说明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及竞争优势，未来业务发展重点及可持续性。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华铂凯盛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技术服务收入，按“里程碑”条款分期确认技术转让收入。请发行人代表：（1）结合技术服务合同的内容及执行情况，说明合同约定的结算比例与实际工作量是否匹配，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依据是否准确，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时点是否谨慎、合理；（2）说明与上海凯茂技术转让合同中双方的权利义务是否对等，是否具备商业合理性，技术转让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未来取得销售提成收入的不确定性是否充分披露；（3）结合具体合同条款、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技术转让收入的确认方法、时点是否谨慎、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2019年1-8月14家被否企业涉知产审核问题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说明：2015年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大幅上升的原因，各项土地使用权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募投项目的关系；说明2015年末药品注册批准文号、商标、专利技术账面金额大幅上升原因。

请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发行人开发支出资本化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判断依据、是否谨慎，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差异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久吾高科，2017年1月过会

(1) 发行人若干专利为发行人与南京工业大学共同享有，请发行人代表说明相关权利、义务及经济利益安排；

(2) 发行人相关专利由九思高科转让，请发行人代表说明相关专利无偿转让的原因，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3) 发行人多名自然人股东为南京工业大学教师，请发行人代表说明上述股东的情况，研究领域，**发行人的研发投入情况，发行人从事的研究领域是否与南京工业大学、与股东中高校教师的研究领域有关。**

保荐代表人就发行人研发独立性说明其核查过程及结论。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正海生物，2017年4月过会

申报材料显示，胶原结合骨形态发生蛋白用于活化骨材料专利技术独占使用权-1、胶原结合骨形态发生蛋白用于活化骨材料专利技术独占使用权-2、活性骨材料制备相关专利技术三个项目目前处于临床试验阶段，子宫内膜修复材料制备技术、胶原支架复合骨髓间充质干细胞制备方法及应用技术两个研发项目尚未进入临床试验。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

- (1) 上述研发项目按照《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分别属于几类医疗器械；
- (2) 对未进入临床、临床试验未完成的研发项目支出1,390.80万元资本化的合理性。

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新天药业，2017年4月过会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进一步说明**研究开发支出资本化时点确定的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公司撤回聚甲酚磺醛凝胶药品注册申请的情况下，相关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的依据、过程和结论。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华大基因，2017年5月过会

申请材料显示，发行人历史上重组较多，重组后2016年发行人净利润为盈利33,269万元，而控股股东华大控股2016年净利润为-100,828万元。（1）请发行人代表说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直接、间接投资的部分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与发行人存在上下游关系，存在关联交易、资金往来，但未重组进发行人体系的原因。这些企业2016年度的盈利情况，是否存在与发行人共用资产、分担成本等利益输送情形；（2）请发行人代表说明控股股东华大控股2016年亏损10亿元的原因、以前年度的经营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3）2013年发行人向关联方购买多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等无形资产，交易总额2.69亿元。**请发行人代表说明发行人自身是否拥有独立的研发体系，在研发方面是否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主体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主体目前的研发状况，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研发费用的情况；**（4）请发行人代表说明通过重组后发行人报告期关联交易依然持续上升的原因。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国策环保，2017年6月过会

发行人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281.89万元、1,368.37万元、1,786.63万元。发行人报告期高管薪酬总额逐年下降、董事长薪酬大幅下降。2016年管理费用中研发费用大幅下降。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1,153名员工中，仅为70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占比为93.93%。请发行人代表说明高管薪酬和**研发费用大幅下降的原因**，**结合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说明发行人是否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说明发行人社保公积金的缴纳是否符合我国劳动保险法的相关规定。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卫信康医药，2017年6月过会

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发行人**主要研发项目**的研发进展，长期未取得生产批件的原因，**将研发费用资本化是否审慎、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苏博特，2017年7月过会

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2015年、2016年研发费用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研发费用的支出范围和归集方法，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有效，研发费用的确认是否真实、准确，享受研发费用所得税加计扣除政策优惠是否存在税收违规风险。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科创信息，2017年10月过会

关于期间费用。（1）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占比呈显著下降趋势，发行人仅**2014年将部分管理人员归类至研发人员**，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管理费用下降的原因，以及剔除2014年管理人员归类至研发人员的因素外，采取何种措施大幅降低管理成本；**研发费用的发生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存在潜在的税务风险，相关费用控制举措是否科学、合理**；业务开发精准化的表述是否符合实际情况，**相关开发费用的列示是否真实、准确、完整；相关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2）发行人销售费用中开发费用2016年减少明显，请发行人代表结合2017年市场开发费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采取何种措施，既保证了94%的接单率的同时，单个项目市场开拓费又下降57.94%。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尼毕鲁，2017年11月否决

(5) 报告期内研发支出的会计处理与收入确认政策的变化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符合《创业板首发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请保荐代表人对上述事项说明核查过程、依据并发表明确意见。

截止2017年6月30日，发行人已上线游戏中进入衰退期5款，成熟期1款，成长期1款。目前2款游戏“战地风暴”和“银河传说”占2016年度营业收入的84.6%，且“银河传说”的收入、“战地风暴”付费玩家数量已开始下降。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波动较大、研发人员数量下降、储备在研游戏等情况，说明发行人研发人员的稳定性，持续研发能力、经营业绩的可持续性。请保荐代表人对上述事项说明核查过程、依据并发表明确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中天精装，2017年11月否决

发行人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发行人员工数量和成本低于同行业，设计研究人员、销售人员人数较少，研发支出低且逐年下降。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2）研发投入、研发人员配备情况与发行人技术领先优势的匹配性；（3）毛利率高于同行业的原因；（4）综合毛利率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否会对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方法、依据，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贝斯达，2018年1月否决；2019年8月科创板终止

根据申请资料，发行人所处的大型医学影像诊断设备行业属于高端医疗器械制造，五名核心技术人员中的四名此前均在另一家同行业公司工作，五名核心技术人员中的部分人员2016年税前年薪为18万元、16万元。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技术来源是否合法，拥有的技术权属是否清晰，是否存在侵犯第三方技术的潜在风险，研究人员配置以及费用投入是否足以支持相关技术的研发、是否具有合理性；**（2）发明专利目前有2项，该等发明专利获得情况是否与申请资料中所述发行人的技术优势相符，是否可以支持业务开展；（3）从收入及研发费用配比角度，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进行分析对比，说明发行人是否具备核心竞争力和未来持续经营能力。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核查意见。

第三部分 IPO中的涉知产问题及案例

近两年发审委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小结

发审委重点关注的研发类问题：

- 1、研发体系、研发内控、研发人员、研发设备、研发投入、研发成果情况及匹配关系。
- 2、合作开发情况。
- 3、研发能力持续性，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 4、研发费用大幅增加/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 5、是否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
- 6、享受研发费用所得税加计扣除的税收违规风险。
- 7、研发支出资本化的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知识产权（金融方向）总监培训班

谢谢聆听！